

证券代码：836643

证券简称：汉唐韵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汉唐韵文化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6月1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6月5日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冬梅女士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公司监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续贷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于2017年7月向江苏银行深圳清湖支行申请总额为8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贷款。其中，以公司为贷款主体向江苏银行申请5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贷款，授信有效期一年，额度协议期限三年。以公司旗下子公司，深圳市汉堂迹录文化有限公司为贷款主体向江苏银行申请3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贷款，授信有效期一年，额度协议期限三年。上述贷款于2018年7月申请续贷后，期限即将到期，公司拟到期后向江苏银行申请续贷一年，本次贷款由控股股东张冬梅以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后海路东、创业路南电力花园一期1号楼2807的自有房产作为抵押，该房产的权利人为张冬梅及其配偶林恒。本次贷款由张冬梅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上述贷款的具体金额、利息、使用期限以正式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长张冬梅女士与审议事项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集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请董事会在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后，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召集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以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对前述议案予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汉唐韵文化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13 日